

# 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一百學年度 第二次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100 年 11 月 16 日 (星期三) 中午 12 時整

地點：三峽校區商學大樓三樓院會議室

主席：方院長文昌

出席人員：方院長文昌、陳主任銘薰、方主任珍玲、李主任建然、林主任財川、黃主任永任、汪所長志堅、劉所長祥熹、邱委員光輝、王委員傳慶、張委員仲岳、施委員葦、洪委員維勵、林委員靖、江委員義平、陳委員達新、翁委員頌舜

列席人員：王祝三教授、薛敏正教授、黃瓊慧教授、陳澤義教授

## 壹、主席報告：

## 貳、上次會議執行結果：

### 第一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推選校課程委員會委員一人。

決議：推舉資管所江義平教授為商學院 100 學年度校課程委員代表。

### 第二案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商學院 100 學年度電子商務碩士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案。

決議：照案通過，提案校課程委員會。

執行結果：待提案至校課程委員會。

### 第三案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商學院一百學年度電子商務學士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案。

決議：照案通過，提案校課程委員會。

執行結果：待提案至校課程委員會。

### 第四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建請全院大學部修習通識中心「企業倫理」課程為本院學士班通識必修學分。

決議：經委員討論後，決議通過 101 學年商學院新增「企業倫理」2 學分，為大學部院訂共同必修課。

執行結果：發文通知各系討論 101 學年課程規劃時加入「企業倫理」課程。

### 第五案

提案單位：休閒運動與管理學系

案由：休閒運動與管理學系擬於 100 學年度起終止『休閒產業經營管理就業學程』。

決議：照案通過，提案教務會議。

執行結果：待提案至教務會議。

第六案：

提案單位：國際財務金融碩士在職專班

案由：國際財務金融碩士在職專班學分調整案。

決議：照案通過，提案校課程會議。

執行結果：待提案至校課程會議。

第七案：

提案單位：會計學系

案由：提案修訂國立臺北大學學程設置辦法第六條條文

決議：照案通過，提案教務會議。

執行結果：待提案至教務會議。

臨時動議：

第一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建請商學院各碩士在職專班 101 學年新增「企業倫理」相關領域課程。

決議：

- 1、商院各碩士在職專班共同開設「經營管理實務講座」課程規劃中，納入「企業倫理」相關領域內容。
- 2、科目規劃表中未列有「經營管理實務講座」課程之在職專班，請將本課程列入科目規劃表中。

執行結果：發文通知各系所討論 101 學年課程規劃時加入「經營管理實務講座」課程。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企業管理學系

案由：企業管理學系 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修訂案。

說明：

- 一、依據 99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及 100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101 學年度，學士班增列「企業倫理」2 學分為院訂共同必修課程；碩、博士

班增列「企業倫理」1學分為必修課程；本系將配合分別於學、碩博士班新增「企業倫理」課程。

二、依據企業管理學系100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委員會決議各學制修訂課程彙整如下表：

博士班：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狀態
「企業倫理」	商學院共同必修	1	新增
「財務研究方法」	選修	3	1.列為財務管理組分組必選 2.異動為上學期開課
「高等財務研究」	選修	3	列為財務管理組分組必選
「金融機構管理專題研討」	選修	3	新增，並列為財務管理組分組必選
「公司理財專題研討」	選修	3	列為財務管理組分組必選
「投資管理理論專題研討」	選修	3	1.列為財務管理組分組必選 2.原二下調整為一上開課
「財務計量」	選修	3	新增，並列為財務管理組分組必選
「財務時間數列分析」	選修	3	新增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選修	3	1.異動為選修 2.列為作業管理組、資訊管理組、行銷與國際企業組、組織人資與策略組分組必選
「行銷研究專題研討」	選修	3	列為行銷與國際企業組、資訊管理組分組必選
「行銷理論專題研討」	選修	3	列為行銷與國際企業組分組必選
「行銷與國際企業管理專題研討」	選修	3	新增，並列為行銷與國際企業組分組必選
「資訊管理研究方法」	選修	3	新增，並列為資訊管理組分組必選
「資訊科技理論與應用」	選修	3	列為資訊管理組分組必選
「策略性資訊管理專題研討」	選修	3	列為資訊管理組分組必選
「計量決策分析」	選修	3	列為作業管理組分組必選
「品質管理專題研討」	選修	3	列為作業管理組分組必選
「供應鏈管理」	選修	3	新增，並列為作業管理組分組必選
「組織理論與研究方法」	選修	3	列為組織人資與策略組分組必選
「組織行為專題研討」	選修	3	列為組織人資與策略組分組必選
「經營策略專題研討」	選修	3	新增
「關係行銷專題研討」	選修	3	新增
「商用英文寫作」	選修	3	更名為「學術英文寫作」
「供應鏈管理專題研討」	選修	3	刪除
「行為財務專題研討」	選修	3	開課學期改為第二學期

**碩士在職專班(EMBA)：**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狀態
「當代管理論壇」	必	2	異動為選修
「經營管理實務講座」	必	1	異動為選修

**碩士班：**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狀態
「企業倫理」	商學院共同必修	1	新增
「創意產業專題研討」	選修	3	新增
「關係行銷專題研討」	選修	3	新增
「財務計量」	選修	3	新增
「財務時間數列分析」	選修	3	新增
「服務行銷與管理」	選修	3	更名為「服務行銷專題研討」
「通路管理」	選修	3	更名為「通路管理專題研討」
「新產品行銷專題」	選修	3	更名為「新產品行銷專題研討」
「供應鏈管理專題研討」	選修	3	刪除

**學士班：**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狀態
「企業倫理」	商學院共同必修	2	新增
「中級會計學」	選	6	新增
「關係行銷」	選	3	新增
「企業管理」	選	3	刪除

**學士班修習企管系雙主修：**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狀態
「企業倫理」	商學院共同必修	2	新增

**學士班修習企管系輔系：**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狀態
「國際企業管理」	選	3	新增

**進修學士班：**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狀態
「企業倫理」	選	2	新增
「中級會計學」	選	6 (3,3)	新增
「關係行銷」	選	3	新增

### 進修學士班修習企管系輔系：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狀態
「國際企業管理」	選	3	新增

三、自101學年度起，本系大學部入學新生(含日間及進修學士班)，本系學生畢業學分中得承認學生選修非本規劃表列課程之外系課程12學分。

四、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一。

**決 議：照案通過。**

### 第二案

**提案單位：**金融與合作經營學系

**案 由：**請討論金融與合作經營學系 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案。

**說 明：**

一、金融與合作經營學系 101 學年度必選修課程異動已於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課程委員會修正及新增如下：

1、碩士班：新增院共同必修「企業倫理」1 學分、「金融倫理學」3 學分改為 2 學分、「風險管理專題研討」改為「財務風險管理專題研討」3 學分、「非營利行銷」改為「非營利行銷專題研討」3 學分。論文為 6 學分不包含於 42 畢業學分內。

2、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新增院共同必修「企業倫理」2 學分，「企業社會責任」3 學分改為 1 學分。

二、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二。

**決 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

**提案單位：**會計學系

**案 由：**會計學系 101 學年度博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學士班課程規劃案。

**說 明：**

一、新增課程：

學制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學士班	企業倫理	二	商院共同必修
碩士班	企業倫理	一	商院共同必修
博士班	企業倫理	一	商院共同必修

學制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碩士在職專班	經營管理實務講座	一	商院共同必修

二、刪除課程：

學制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學士班	國際貿易與匯兌	三	刪除
	銀行會計	四	刪除
	會計名著選讀	四	刪除
	國際會計學	四	刪除
	預算控制	二	刪除
	會計制度	三	刪除
碩士班	國際會計研討	三	刪除
碩士在職專班	財務會計專題研討(一)	三	刪除
	電腦審計	三	刪除
	分析性研究	三	刪除
	政府會計研討	三	刪除

三、提請審查 101 學年度資本市場鑑識學分學程專業科目表。

四、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三。

**決議：**碩士在職專班刪除「經營管理實務講座」1 學分課程，其餘照案通過。

**第四案**

**提案單位：**統計學系

**案由：**請討論統計學系 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案。

**說明：**

一、課程調整如下：

◎學士班

1、必修課程

• 異動課程：

(1)「迴歸分析/Regression Analysis」：修訂中英文課程名稱為「迴歸分析方法/Regression Analysis Method」。

2、選修課程

• 新增課程：

(1)「計算統計與機率/Computational Statistics and Probability」3 學分。

• 異動課程：

- (1) 「無母數統計/Nonparametric Statistics」：修訂中英文課程名稱為「無母數統計方法/Nonparametric Statistical Method」。
- (2) 「結構方程模式」2 學分修訂為 3 學分。
- (3) 「隨機過程/ Stochastic Processes」：修訂中英文課程名稱為「隨機過程導論/ Introduction to Stochastic Processes」。
- (4) 「多變量分析/ Multivariate Analysis」：修訂中英文課程名稱為「多變量統計/Multivariate Statistics」。
- (5) 「迴歸分析(二)/Regression Analysis(II)」：修訂中英文課程名稱為「迴歸分析方法(二)/Regression Analysis Method(II)」。

### 3、通識課程

- 新增課程：

- (1) 「漫談統計/The Cartoon Guide to Statistics」2 學分。
- (2) 「Excel 之統計資料分析/Excel for Statistical Data Analysis」2 學分。

### 4、學士班規劃增開之「企業倫理」課程，建議如下：

考量教育部減少畢業學分數之要求，應避免增開必修課程。為能兼顧 AACSB 之學習目標：

- (1)建請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企業倫理」相關學群課程，供商院學士班同學選修。
- (2)將「企業倫理」相關內容納入各系部份選修課程內容及學習目標中，即可反應該課程符合院之學習目標。

## ◎碩士班

### 1、必修課程

- 新增課程：

- (1) 「企業倫理/Business Ethics」1 學分。

### 2、選修課程

- 異動課程：

- (1) 「抽樣調查/Survey Sampling」：修訂中/英文課程名稱為「抽樣理論/Survey Theory」。
- (2) 「實驗設計/Experimental Design」：修訂中/英文課程名稱為「變異數分析/ Analysis of Variance」。
- (3) 「時間數列分析/Applied Time Series Analysis」：修訂中/英文課程名稱為「時間數列/ Time Series」。

## ◎碩士在職專班

### 1、必修課程

#### • 新增課程：

(1)「經營管理實務講座/Management Practice Forum」1 學分。

二、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四。

### 決 議：

1、新增學士班「企業倫理」2 學分為院定必修課程，俟院提案校課程通過後，直接新增於大學部必修課程中。

2、碩士在職專班刪除「經營管理實務講座」1 學分課程。

3、其餘照案通過。

## 第五案

提案單位：休閒運動與管理學系

案 由：休閒運動與管理學系 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及外語授課補助申請案。

### 說 明：

一、101 學年度專業科目規劃表之修訂：

1、新增學士班基礎課程四年級必修「企業倫理」2 學分。

二、101 學年度雙主修科目規劃表之增訂：

1、新增雙主修必修「企業倫理」2 學分。

三、101 學年度輔系科目規劃表：

1、本學年度無異動。

四、101 學年度通識教育規劃表：

1、本學年度無異動。

五、101 學年度「戶外遊憩」課程擬申請外語授課補助，並於 100 年 11 月 14 日系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六、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五。

決 議：照案通過。

## 第六案

提案單位：資訊管理研究所

案 由：資訊管理研究所 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案。

### 說 明：

一、本所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新增修訂課程異動表、新增課程大綱與課程審查表請參考附件，說明如下：

1、新增必修課程：企業倫理（1 學分）。

2、新增網路行銷領域選修課程：網路創業專題（2 學分）、網路創業管理（3 學分）。

3、刪除課程：商學院共同選修「企業社會責任」。

二、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六。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七案

提案單位：國際企業研究所

案由：依 100.10.20 所召開之所課程會議，本所 101 學年度課程科目規劃修正案。本所課程更正如下：

說明：

一、更改課程學分數：

No	課程名稱	原學分數	更改後學分數
1	企業倫理	2	1
2	國際投資學	2	3
3	組織理論與行為	2	3
4	投資與財富管理	2	3
5	國際行銷與策略專題	2	3
6	國際銀行管理	2	3
7	國際產業專題研討	2	3
8	國際財務專題研討	2	3
9	國際行銷專題研討	2	3
10	消費者行為理論	2	3
11	期貨與選擇權	2	3
12	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	2	3
13	國際服務業行銷	2	3
14	策略聯盟	2	3
15	國際流通管理	2	3
16	科技與創新管理	2	3
17	國際企業與政府關係	2	3
18	國際金融市場	2	3
19	衍生性金融商品專題	2	3
20	多變量分析	2	3
21	國際經營策略	2	3
22	區域經濟整合	2	3
23	國際競爭策略	2	3
24	國際人力資源管理	2	3
25	策略行銷規劃	2	3
26	文化創意產業與國際化	2	3
27	文化創意產業與國際經營	2	3

二、必選修課程之調整：

1. 「國際金融理論」之課程更正為選修。
2. 「企業倫理」之課程更正為必修。
3. 將課程規劃表中「※本所學生必須在「國際產業專題研討」、「國際財務專題研討」、「國際行銷專題研討」三科目中，擇一修課。」刪除。

三、新增課程之調整：

1. 「公司治理個案研究」選修三學分。

四、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七。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八案

**提案單位：**國際財務金融碩士在職專班

**案由：**請討論國際財務金融碩士在職專班 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案。

**說明：**國際財務金融碩士在職專班 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經 100 年 11 月 10 日班務會議討論通過，科目規劃表詳如附件八。

**決議：**

- 1、原「經營管理實務講座」1 學分取消為商學院共同必修課。
- 2、新定商學院共同必修課「企業倫理」1 學分，俟商學院提案校課程通過後，直接列入為院共同必修課。
- 3、其餘照案通過。

## 第九案

**提案單位：**企業管理學系

**案由：**經系課程委員會(100.10.28)通過，依本校外語授課補助要點提出申請擬請審查黃旭立老師 100 學年度外語授課補助申請案。

**說明：**

- 一、黃旭立老師為本系 100 學年度新聘教師。黃旭立老師擬申請 100 學年度「電腦概論」(商學院共同必修，2 學分)。
- 二、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九。

**決議：**因黃旭立老師為 100 學年度新聘教師，無法依法於 99 學年度完成事先申請程序，照案通過同意追認黃老師外語授課補助申請。

## 第十案

**提案單位：**會計學系

**案由：**擬請審查 101 學年度黃瓊慧老師及陳維慈老師外語授課補助申請案。

**說明：**

- 一、黃瓊慧老師學士班會計學。
- 二、陳維慈老師博士班財務會計理論研討。

三、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十。

**決 議：照案通過。**

### 第十一案

**提案單位：**統計學系

**案 由：**擬請審查 101 學年度外語授課補助申請案。

**說 明：**經系課程委員會(100.10.14)審查通過，依本校外語授課補助要點提出申請如下：

- 一、王鴻龍副教授擬於 101 學年度開授商學院「微積分」英語授課課程，本課程為全學年 6 學分。
- 二、歐士田副教授擬於 101 學年度開授商學院「統計學」英語授課課程，本課程為全學年 6 學分。
- 三、本系雷淑儀助理教授於 101 學年度開授通識教育中心之「漫談統計」及「Excel 之統計資料分析」英語授課課程，本課程上、下學期分別各為 2 學分。
- 四、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十一。

**決 議：照案通過。**

### 第十二案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 由：**修正商學院必修課程「電腦概論」英文課程名稱。

**說 明：**從本校課程查詢系統查詢商學院必修課程之一「電腦概論」英文課名稱從「Introduction Computing」擬修正為「Introduction Computer」，提請討論。

**決 議：修正為「Introduction to Computer Science」後通過。**

### 第十三案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 由：**請討論商學院 101 學年度英語授課商學碩士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案。

**說 明：**

- 一、依據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英語授課商學碩士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規定，課程規劃表應經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後，提案校課程委員會審查。
- 二、檢附 101 學年度科目規劃表如附件十三。

**決 議：照案通過。**

#### 第十四案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請討論商學院 101 學年度英語授課商學學士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案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英語授課商學學士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規定，課程規劃表應經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後，提案校課程委員會審查。
- 二、檢附科目規劃表詳如附件十四。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十五案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請討論商學院 101 學年度財務金融碩士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案。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財務金融碩士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規定，課程規劃表應經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後，提案校課程委員會審查。
- 二、檢附 101 學年度科目規劃表詳如附件十五。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十六案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請討論商學院 101 學年度財務金融學士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案。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財務金融學士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規定，課程規劃表應經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後，提案校課程委員會審查。
- 二、檢附 101 學年度科目規劃表詳如附件十六。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十七案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請討論商學院 101 學年度電子商務碩士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案。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電子商務碩士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規定，課程規

劃表應經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後，提案校課程委員會審查。

二、檢附 101 學年度科目規劃表詳如附件十七。

**決 議：照案通過。**

#### 第十八案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 由：請討論商學院 101 學年度電子商務學士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案。**

**說 明：**

一、依據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電子商務碩士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規定，課程規劃表應經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後，提案校課程委員會審查。

二、檢附 101 學年度科目規劃表詳如附件十八。

**決 議：照案通過。**

#### 肆、臨時動議：

##### 第一案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 由：建請重新討論前次院課程委員會臨時動議中將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之「經營管理實務講座」課程，訂定為商學院共同必修，並於課程規劃中納入「企業倫理」授課內容之決議。**

**說 明：經院課程委員討論「經營管理實務講座」之課程名稱無法反映「企業倫理」之授課精神，請重新檢討直接將「企業倫理」納為商學院共同必修課程。**

**決 議：取消「經營管理實務講座」為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共同必修課程，同時新增碩士在職專班商學院院訂共同必修課程「企業倫理」1 學分。**

##### 第二案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 由：為鼓勵商學院學生踴躍修習本院全英授課之課程，建請各系所同意本院學生（特別是外籍學生）修讀本院開設之全英授課課程時，不受選課辦法中應修習本班(或本系)課程之規定，同意至本院他系所以英語開設之班級修習。**

**決 議：在不違反本校法令規定下，請各系所同意本系學生其本班必修課程亦得至本院它系全英授課之課程班級修讀，並承認納入其畢業學分中。**